



枣庄市市中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工作报告

——2023年2月9日在枣庄市市中区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上

枣庄市市中区人大常委会主任 侯宗伟



各位代表：我受区人大常委会委托，向大会报告工作，请予审议。

过去一年的主要工作

2022年，新一届人大常委会在区委的正确领导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十九届历次全会、中央人大工作会议和党的二十大的精神，围绕区委“工业强区、产业兴区、城建立区”总体战略，助推实施“八大提升突破工程”，遵循“工作变经验，经验变习惯”演进工作思路，坚持系统化设计、规范化推进、务实化创新、责任化落实工作要求，深入践行和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把体现人民利益、反映人民愿望、维护人民权益、增进人民福祉落实到工作的全过程，使地方人大工作更好服务高质量发展、更好适应人民群众对美好生活的向往。一年来，先后举行常委会议7次，主任会议13次，听取审议“一府一委两院”工作报告、专项报告17个，作出决议、决定和审议意见20项，组织调研、视察和执法检查28次，全力助推新时代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

一、坚持党的全面领导，确保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的正确方向

常委会始终把政治建设放在首位，突出政治性、立足人民性、体现时代性、增强创新性，不断提高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确保人大工作正确政治方向。

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常委会党组带头原原本本、逐字逐句学习党的二十大报告，引导机关干部、人大代表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坚定捍卫“两个确立”、做到“两个维护”，使全区各级人大工作同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习近平法治思想、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重要思想对标对表，不断丰富拓展全区人大工作的实践特色和时代特色。

坚定维护区委领导核心地位。常委会坚持重大决策、重大事项、重要工作、重要情况及时向区委请示汇报，各项工作紧紧围绕区委意图谋划制定。开展营商环境情况调研，对19个领域137项指标完成情况逐条进行分析研判，形成高质量调研报告呈报区委，区委主要领导批示肯定。坚持围绕乡村振兴、环境保护、重点项目建设等事关全局的重大问题以及人民群众迫切需要解决的问题，及时作出决议、决定。坚持党管干部、依法办事、集体行使职权原则，一年来，依法任免国家机关人员84人次，举行宪法宣誓仪式2场次。

坚决贯彻执行区委决策部署。坚决打好

施政所向。以办好惠民实事为抓手，坚持项目征集全员参与、项目产生全体票决、项目实施全程监督、项目成效全面测评，确保惠民实事项目定一件、干一件、成一件。以听取审议乡村振兴战略实施情况报告为切入点，对《乡村振兴促进法》执行情况进行法律监督“回头看”，推进城乡融合发展。开展高效农业产业化、畜牧业食品安全专题调研，积极推动现代农业、种养殖业高质量发展，夯实乡村振兴基石。践行“城建立区”理念，视察老旧小区改造等老城更新、城市西进项目建设情况，助推提升城市形象美誉度和群众幸福指数。持续关注人民群众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利益问题，先后开展扩大学前教育资源供给、基本养老保险服务体系建设和医疗保障体制机制建设等视察、调研活动，努力让学前教育更加普惠普惠，养老服务更加专业化、多样化、个性化，看病就医更有保障，让人民群众真正感受到民意有人听、民生有人管、民主在身邊。

推进社会治理法治化进程。首次听取审议区监委专项工作报告，实现了人大对“一府一委两院”监督的全覆盖。聚焦政法队伍教育整顿“回头看”，通过查阅资料、现场检查、座谈交流、听取审议报告等形式，有力推进了全区公检法司部门坚决扛起维护安全、厉行法治的重大责任，为建设法治市中提供坚强保障。聚焦司法执法中的重点问题监督，肯定区法院关于金融案件多元解纷机制建设做法，支持区法院开展金融纠纷类型化、专业化化解，开启源头预防、非诉挺前、多元化化解的分层递进前端治理新路径。聚焦公共利益保护，支持区检察院围绕安全生产、食品药品安全、英烈纪念馆设施保护、防疫物资保障等开展专项公益诉讼活动，有效推进依法行政，解决了一系列社会治理难题。聚焦违法犯罪行为的严厉打击处理，支持区公安分局依法严厉打击整治群众反映强烈的突出违法犯罪行为，切实让人民群众感到安全就在身边、幸福触手可及。认真做好规范性文件的备案审查，首次将区监委、区法院、区检察院有关规范性文件纳入备案审查范围，实现了备案审查范围全覆盖。站稳群众立场做好信访工作，一年来，受理群众来信20件次，接待来访30人次，均按规定进行了认真办理，维护了人民群众的合法权益。

有序规范监督方式。经国序民，正其制度

常委会在认真学习全国其它省、市、区执法检查办法基础上，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对执法检查工作的规定，重新修订了《市中区人大常委会执法检查办法》，从总则、制定周期五年执法检查规划、制定年度执法检查计划、组织实施执法检查、听取和审议执法检查报告、附则等6个方面以制度形式固定了执法检查全过程办法，确保具有完整的操作规程，让新时代也会执法检查。一年来，共组织开展执法检查活动6次，督促“一府一委两院”解决问题、落实责任、改进工作，确保法律实施无偏差、真落地、见实效。

三、坚持代表主体地位，夯实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的重要保障

尊重代表主体地位，就是尊重人民主体地位；保障代表依法履职，就是保证人民当家作主。常委会高度重视代表工作，努力为代表依法执行职务创造条件、提供服务和保障。

平台建设可圈可点。率先启用线上履职平台

平台设置依法监督、意见建议、代表风采等15个专栏，听民声、察民情、集民智“一网尽扫”“指尖”速达，运行以来，共收到代表反映意见建议146件，均得到有效解决，实现了“群众反映、代表建议、政府办理、人大监督”的良性循环。持续规范线下履职平台。出台人大代表联络站规范化建设指导意见，提出了“三好四化、七有五个一”的工作要求。坚持建好、用好、管好代表联络站，设立了12个代表之家、127个代

表联络站，726名市、区、镇三级人大代表进站参加活动，每个代表联络站均“有场所、有工作标牌、有设施、有制度、有专人管理、有档案记录、有网络”，实现了闭会期间“单月一议事、双月一活动、每季一接待、半年一走访、全年一实事”代表履职活动的规范化、常态化、多样化、长效化。各代表小组利用代表联络站开展线上线下、线下集中接待日48次，接待群众1500余人次，收集群众意见建议800余条，均及时解答、转办。

履职保障有力有效。坚持把学习培训作为新一届代表适应新时代新任务新要求的基础工程，修订了人大代表培训实施办法，根据代表的任期特征和履职需要，首次开展新任培训、履职培训、专题培训。坚持和完善重大事项向代表通报机制，制定了讨论决定重大事项规定、人大代表列席区委常委会议、区政府常务会议和人大常委会会议、主任会议制度以及区级国家机关联系人大代表的意见、关于“一府一委两院”国家机关工作人员向区人大常委会及有关代表报告履职情况制度，通过法定和有序的途径、渠道、方式、程序，保证代表的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监督权落实到工作各方面全过程。

主题活动有声有色。组织开展“战疫有我，人大代表在行动”主题活动，省、市、区、镇四级人大代表全员参与，通过参与防疫值守、开展志愿服务、普及防控知识、组织捐款捐物、助力复工复产等形式，在疫情防控一线带头讲政治、作贡献、当表率。共收集严防社区健身聚集、包裹快递消杀、摸排返乡人员等方面的意见建议152条，均被镇街和有关社区采纳落实。常委会对在“疫”线履职表现优秀的23名代表进行了专访，105名代表风采进行了重点报道。助力全国文明城市创建，推进“代表随手拍，让城市更干净更整洁更美丽”主题活动，对占道经营、车辆乱停放、乱扔垃圾、骑电动车摩拖车不戴头盔等不文明行为进行即时监督，图文并茂通过履职平台上传反映意见建议。活动开展以来，全区各级人大代表带头宣传、带头查、带头督，共提出意见建议112条，均被有效解决，得到群众认可。

建议办理有章有法。围绕代表建议“内容高质量、办理高质量”要求

坚持常委会领导牵头督办、各专门委员会分工负责对口督办、现场评估、会议评议的长效机制，更加规范执行代表建议办理“三见面、三督办、三评审”“三三制”做法，确保建议内容、办理方案、办理进度、办理结果全公开。区十三届人大常委会一次会议期间代表提出的73件建议已经办理完毕并答复代表，实现了群众操心事、烦心事、忧心事“事事有监督”，进度“步步有标准”，代表“人人有任务”。

四、坚持加强自身建设，注入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的强劲动力

常委会主动适应新时代对人大工作的新要求，强化政治、思想、组织、作风、纪律、制度建设有效衔接融合，努力打造“四个机关”的基层人大样板。

强化党组领导核心作用，提升人大工作“新高度”

严格执行党组工作条例，构建常委会党组书记负总责、党组成员落实“一岗双责”、机关党组牵头统筹、党支部具体落实的总体工作格局，党组领导力、凝聚力和向心力进一步增强。坚持每年召开党建、党风廉政建设、意识形态工作会议，定期研究相关工作，层层压实责任。完善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制度，严格落实“第一议题”制度，执行双重组织生活会制度，组织开展中心组集中学习12次。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推动常委会和机关全面从严治党各项工作扎实进行。

强化履职能力提升，彰显人大工作“新作风”

以“干部作风提升年”暨“五比五看”活动为抓手，参加全市人大系统干部履职能力培训班，围绕新时代人大“怎么办、怎么干”开展研讨，理思路、找定位、转作风、抓落实。坚持正确的舆论导向，立足挖掘亮点、锻造精品、深接地气，累计在国家及省、市主流媒体发表稿件130余篇，在全市人大系统名列前茅。把调查研究作为践行人民至上的基本保障，确保社情民意在一线掌握、调研报告在一线形成、代表建议在一线督办、工作成效在一线体现，始终同人民群众想在一起、干在一起、风雨同舟、同甘共苦。

强化全方位联动，激发人大工作“新合力”

加强与上级人大的联系，自觉接受指导，积极配合市人大开展执法检查、视察、调研等活动。加强对镇人大工作的指导，在专项监督、代表活动和自身建设增加业务联系、增强工作协同、增进整体合力。支持各专门委员会依法履职、努力工作。在惠民实事人大代表票决制做法被全市推广应用基础上，积极总结推广镇街专题报告机制、代表建议办理“三三制”、即时监督工作机制等经验做法，让市中人大工作在更高层次上打造知名度、提升影响力，更加彰显时代性、人民性、引领性。

各位代表，道阻且长，行则将至。常委会一年来取得的成绩，得益于区委的坚强领导，饱含着常委会组成人员和全体人大代表、人大工作者的辛勤付出，离不开“一府一委两院”的积极配合，源自全区人民以及社会各界的信任支持。在此，我代表区人大常委会向大家致以崇高的敬意和衷心的感谢！

在看到成绩的同时也要清醒认识到，我们的工作与宪法法律的要求和人民的期盼相比，还有不小的差距。主要是：宪法赋予地方人大的职权没有充分运用，履职不充分的问题比较突出，对新时期人大工作的新情况新问题的研究还需要进一步深入；监督工作的刚性不足，针对性和实效性还需要进一步增强；常委会事水平和为代表服务的水平还需要进一步提高。我们将高度重视这些问题，在今后工作中采取更加有力措施，认真加以解决。

今年工作的主要任务

2023年，区人大常委会工作的总体要求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紧紧围绕区委“工业强区、产业兴区、城建立区”总体战略，以持续深化全过程人民民主“市中路径”建设为主线，围绕高质量发展、民主法治建设、群众关注的每年解决不好的问题等进行依法监督、正确监督、有效监督，推动每项工作有制度、有模板，每个岗位有标准、有要求，每个干部有责任、有目标，牢记嘱托、踔厉奋发、笃行不怠，为打造工业强、产业兴、城乡美、群众富、发展质量高的新时代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而团结奋斗。

一是坚定政治方向，让持续深化全过程人民民主的新思想内化于心

要坚定“听党话、跟党走”的政治自觉，忠诚拥护“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自觉坚持、紧紧依靠区委领导，始终与区委同心同向、同轴共振。要坚持统筹谋划与基层实践相统一，始终把政治责任扛在肩上，推动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与学习、宣传和贯彻好党的二十大精神有机结合，在全区人大系统广泛开展学习研讨、集中培训、座谈交流、现场观摩等活动，确保向深向实“学”，入脑入心“悟”，出新出彩“干”。要坚持制度指引与群众评判相统一，始终把实践创新抓在手上，更加注重民主选举、民主协商、民主决策、民主管理、民主监督等五大环节在全过程人民民主整体建设中的地位和作用，研究出台具有系统性、集成性的实施意见，让基层治理的机制运行更贴民主、更显融情、更聚人

二是把握职能定位，让持续深化全过程人民民主的新举措固化为制

要在助推高质量发展上发挥积极作用，突出产业发展、项目建设、营商环境、科技创新等议题，靶向聚焦、精准发力，做到党委工作推进到哪里，人大工作就跟到哪里，发展瓶颈出现在哪里，人大作用就发挥到哪里。要在助推高品质生活上发挥积极作用，重点关注教育、医疗、养老以及交通出行、生态环保、人居环境、就业富民、扩大内需等问题，持续加大惠民实事项目督办力度，不断满足人民群众对美好生活的向往。要在助推高效能治理上发挥积极作用，积极弘扬法治精神，落实五年执法检查规划，推进严格执法、公正司法，切实把人大制度优势转化为实际治理效能。要充分运用宪法赋予人大的职权，加强对人大选举和任命人员的监督，起草制定报告履职情况实施办法，开展政府组成部门主要负责人向代表述职，展现“由人大产生、对人大负责、受人大监督”的宪法精神；对重点工作、特定问题进行专题询问，完善专题询问常态化、询问过程公开化举措；修订完善街道人大工作室工作规则，立规矩、重规范、塑形象、创特色，为街道人大工作提质增效。

三是坚持服务代表，让持续深化全过程人民民主的新要求实化于行

人大的舞台有多大，代表的活力就有多大。坚持顶层设计、高位推动，按照人大代表履职培训、履职实施、精准培训。有效发挥代表在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反映群众诉求、解决民生难题中的积极作用，形成代表与选民的双向交流和有效互动的社情民意表达畅通机制和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的重要路径。抓实代表建议办理，让办理过程“全程可视”，确保代表建议办理落到实处落地。深化拓展“家、站、室”建设，完善“网上+掌上”“线上+线下”履职新途径，为代表发挥作用、展示履职风采提供“大舞台”，力争代表常在、群众常来、活动常搞、民意常听、民情常汇。

四是勇于自我革命，让持续深化全过程人民民主的新理念外化于行

要完善全链条工作机制，对各项工作制度进行全面梳理和优化提升，对各项工作内容进行全面规范和系统整合，确保人大工作符合新时代发展新要求。要推进“智慧人大”建设，统筹推进智能办公会务平台、代表履职服务平台等建设，更好地服务于常委会依法履职和机关高效运转。要落实全面从严治党政治责任，把“严”的主基调长期坚持下去，决心不变、尺度不松、力度不减。要按照区委“我就是市中”作风能力大提升大改进活动要求，锤炼履职本领，提升调研写作能力、开拓创新能力和依法工作能力、组织协调能力和督导落实能力，打造让区委放心、让人满意的机关干部队伍，不断增强助推现代化强区建设的法治引领力、监督推动力、代表担当力、人大执行力。

各位代表，棉风沐雨铸辉煌，百尺竿头再攀登。我们肩负人民赋予的光荣职责，应当无比珍惜党和人民的重托，无比珍惜伟大时代的奋斗舞台，无比珍惜中赶超越的大好机遇。让我们更加紧密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在区委的正确领导下，紧紧围绕全区发展大局，团结一致向前看，众志成城一起拼，为建设新时代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不懈奋斗，在新时代赶考之路上书写更加绚丽的人大篇章！

枣庄市市中区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关于枣庄市市中区2022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与2023年计划的决议

(2023年2月10日 枣庄市市中区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通过)

枣庄市市中区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经过审查，并根据区人大财政经济委员会的审查报告，决定批准《枣庄市市中区2022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与2023年计划草案的报告》，批准枣庄市市中区2023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

枣庄市市中区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关于枣庄市市中区2022年预算执行情况和2023年预算的决议

(2023年2月10日 枣庄市市中区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通过)

枣庄市市中区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经过审查，并根据区人大财政经济委员会的审查报告，决定批准《枣庄市市中区2022年预算执行情况和2023年预算草案的报告》，批准枣庄市市中区2023年本级预算。

枣庄市市中区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关于枣庄市市中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工作报告的决议

(2023年2月10日 枣庄市市中区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通过)

枣庄市市中区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听取和审议了侯宗伟主任所作的枣庄市市中区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会议同意这个报告，决定批准这个报告。

枣庄市市中区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关于枣庄市市中区人民法院工作报告的决议

(2023年2月10日 枣庄市市中区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通过)

枣庄市市中区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听取和审议了胡远明院长所作的枣庄市市中区人民法院工作报告。会议同意这个报告，决定批准这个报告。

枣庄市市中区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关于枣庄市市中区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的决议

(2023年2月10日 枣庄市市中区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通过)

枣庄市市中区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听取和审议了冷建明检察长所作的枣庄市市中区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会议同意这个报告，决定批准这个报告。

